

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

2012. 12. 31

目 录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及附注	
1、资产负债表	3
2、利润表	4
3、现金流量表	5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5、财务报表附注	8-42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日

审计报告

鲁正信审字(2013)第 0011 号

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头水泥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包头水泥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包头水泥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包头水泥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3 年 2 月 20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项目	注释号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六.1	35,806,701.10	42,747,024.81	短期借款	六.11		16,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六.2	2,468,130.35	100,000.00	应付票据	六.12	70,000,000.00	65,000,000.00
应收账款	六.3	14,589,915.98	8,550,086.06	应付账款	六.13	28,198,256.20	45,373,348.82
预付款项	六.4	41,910,748.51	611,506.52	预收款项	六.14	5,973,195.18	13,257,284.17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六.15	322,397.14	209,925.53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六.16	1,738,691.10	541,281.47
其他应收款	六.5	164,870.18	108,148,006.43	应付利息			134,812.33
存货	六.6	18,044,645.23	86,103,989.94	应付股利		1,377,794.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六.17	7,330,440.33	73,267,419.54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12,985,011.35	246,260,613.76	流动负债合计		114,940,774.94	213,884,071.8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六.7	117,852,960.40	128,825,50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960,827.80	182,569.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114,940,774.94	213,884,071.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8	40,000,000.00	40,000,000.00
无形资产	六.8	10,279,631.07	10,513,641.34	资本公积	六.19	93,330,802.51	93,330,802.51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专项储备			
长期待摊费用				盈余公积	六.20	6,095,598.23	6,095,598.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9	2,343,151.58	2,085,108.49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六.21	-9,945,593.48	34,556,964.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436,570.85	141,606,823.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480,807.26	173,983,365.25
资产总计		244,421,582.20	387,867,437.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4,421,582.20	387,867,43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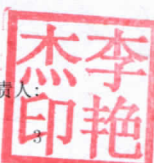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 22	195,405,826.65	321,012,429.60
减：营业成本	六. 22	203,438,153.31	307,084,340.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 23	1,833,492.83	1,109,037.40
销售费用		2,978,724.80	5,557,867.90
管理费用		14,285,490.36	15,485,911.86
财务费用	六. 24	2,443,343.19	1,093,604.83
资产减值损失	六. 25	3,539,770.93	-54,330.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33,113,148.77	-9,264,002.28
加：营业外收入	六. 26	2,200,861.65	3,530,589.14
减：营业外支出	六. 27	70,364.08	46,310.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318.82	
三、利润总额		-30,982,651.20	-5,779,723.69
减：所得税费用	六. 28	-258,043.09	-1,817,616.63
四、净利润		-30,724,608.11	-3,962,107.0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724,608.11	-3,962,107.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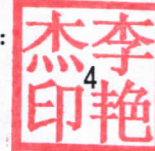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包头市双桥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号	2012年度	2011年度	项 目	注 释 号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893,959.92	321,014,990.0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27,828.49	3,425,738.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71,905.00	57,667.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587,197.00	143,349,13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1,905.00	-57,66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408,985.41	467,789,861.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266,845.92	182,736,838.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45,804.23	12,396,177.0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30,084.49	13,269,608.3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589,932.92	278,819,983.8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832,667.56	487,222,607.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76,317.85	-19,432,746.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100,000.00	30,000,0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4,736.56	1,783,937.5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44,736.56	31,783,937.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4,736.56	-31,783,937.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40,323.71	-51,274,350.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47,024.81	61,521,375.49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771,905.00	57,66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6,701.10	10,247,024.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93,330,802.51			6,095,598.23		34,556,964.51	173,983,365.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	93,330,802.51			6,095,598.23		34,556,964.51	173,983,365.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44,502,557.99	-44,502,557.9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0,724,608.11	-30,724,608.11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724,608.11	-30,724,608.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777,949.88	-13,777,949.88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93,330,802.51			6,095,598.23		-9,945,593.48	129,480,807.2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包头市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93,330,802.51			6,095,598.23		38,519,071.57	177,945,472.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	93,330,802.51			6,095,598.23		38,519,071.57	177,945,472.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962,107.06	-3,962,107.06
(一) 净利润							-3,962,107.06	-3,962,107.0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62,107.06	-3,962,107.0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93,330,802.51			6,095,598.23		34,556,964.51	173,983,365.2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包头西水科技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2006年12月29日经包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稀土高新分局批准取得15020800001313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万元。经包头市民政局批准，公司为社会福利企业，于2007年1月1日颁发福企证字第15000020123号社会福利企业证书。

2008年7月8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包头西水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分别转让给包头市泰格贸易有限公司和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泰格贸易有限公司取得400万元的股权，占公司股权总数的10%，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取得3,600万元的股权，占公司股权总数的90%。

2010年7月26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35%的股权、包头市泰格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宁夏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后公司股东：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200万元的股权，占公司股权总数的55%；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宁夏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800万元的股权，占公司股权总数的45%。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水泥生产自动化控制系统的研制、开发、安装服务，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新型水泥的生产、销售

公司地址：包头稀土高新区曙光路（明天科技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刘建良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

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外币业务

对于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初始确认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帐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计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帐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帐本位币金额与原记帐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五）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按照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下列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1)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主要包括：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的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本公司对于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

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对于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金融资产将被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要价，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②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金融资产减值

(1) 金融资产减值的确认

期末，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和计提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之间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算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应收款项减值测试及计提方法见“附注四（六）、应收款项”。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③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六）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指：应收款项余额超过 2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并有确凿证据证明仍然不能收回，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前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

（2）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确定具体提取比例为：

账 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3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对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的款项一般不计提坏帐准备。

（七）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公司的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3、存货盘存制度：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应当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价，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和进行摊销。

3、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三)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九)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1)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公司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识别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识别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识别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3)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计量。

④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记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应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进行适当调整：①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②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投资企业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③公司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

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与被投资单位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损失的，按照类似投资当时的市场收益率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投资，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三）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共同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十）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本公司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对已计提减值的固定资产按减值后的金额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5-40	4	3.84-2.40
机械设备	8-28	4	12.00-3.43
运输设备	12	4	8.00

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三)所述方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1)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一)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在建工程是指购建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包括工程用

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三）所述方法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

公司对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无形资产，由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如聘用相关专家进行论证、与同行业比较、企业的历史经验等），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本公司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发生的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将有关支出资本化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三）所述方法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资产减值的确定

本公司除存货、在活跃市场上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工具、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有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资产或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该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难以估计可收回金额的单项资产，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若干资产的组合能够产生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的

现金流入为依据。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应当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4、商誉减值

本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5、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在处置相关资产时一并转出。

（十四）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1）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十五）职工薪酬

1、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几个方面：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支出。

2、职工薪酬确认和计量

除辞退福利外，在职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包括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记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前，公司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的确认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公司根据计划规定的拟辞退职工数量、职位的补偿金额等计提辞退福利负债；对于自愿接受裁减的建议，根据预计的职工数量和职位的补偿金额等计提辞退福利负债。

（十六）预计负债

本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七）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按以下方式进行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的确认方法

让渡资产使用权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合理确保可收取且能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的情况下，按其公允价值予以确认。对于与资产项目相关的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企业所得税的确认和计量

1、公司所得税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根据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虽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税率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3）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二十）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

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1、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2、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3、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五、税项

(一) 增值税：

按销项税(商品销售收入的 17%计算)抵扣购进货物进项税后的差额计缴；

(二) 营业税：

按计税收入的 5%计缴；

(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7%计缴；

(四) 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

(五)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2%计缴;

(六) 所得税:

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25%。

(七) 公司享受的减免税政策及批文

1、根据中共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包开党办发[2006]14号文件《关于印发扶持企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和《关于财政扶持资金的若干规定》，鼓励类企业比照高新技术企业给予扶持，公司自认定之日起，7年内所缴增值税包头稀土高新区留成部分给予100%扶持；5年内所缴企业所得税包头稀土高新区留成部分给予100%扶持，第6至10年所缴企业所得税包头稀土高新区留成部分给予50%扶持。

2、公司自2007年1月被认定为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税[2007]92号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享受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现金	18,610.89	13,833.59
银行存款	788,090.21	10,233,191.22
其他货币资金	35,000,000.00	32,500,000.00
合 计	35,806,701.10	42,747,024.81

(2) 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除其他货币资金外，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货币资金。

注释2、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468,130.35	100,000.00

合 计	2,468,130.35	100,000.00
-----	--------------	------------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用于质押的商业汇票。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票据种类	到期日期间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13.1-2013.6	25,980,916.25
合 计		25,980,916.25

其中，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前 5 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鄂尔多斯市新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2-09-26	2013-03-26	1,000,000.00
乌审旗创业商品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2012-08-01	2013-02-01	1,000,000.00
杭锦旗穿沙公路有限公司	2012-08-02	2013-02-02	1,000,000.00
鄂尔多斯市阳光家俱城有限责任公司	2012-09-19	2013-03-19	1,000,000.00
内蒙古新大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08-13	2013-02-13	1,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汇票如下：

票据种类	到期日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13 年 1 月 30 日	1,750,000.00
合 计		1,750,000.00

注释3、应收账款

(1) 按客户类别列示：

分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67,260.68	100.00	1,477,344.70	14,589,915.98	9.19
其中：1、账龄组合	16,067,260.68	100.00	1,477,344.70	14,589,915.98	9.19
2、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067,260.68	100.00	1,477,344.70	14,589,915.98	9.19
----	---------------	--------	--------------	---------------	------

分类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03,431.34	100.00	753,345.28	8,550,086.06	8.10
其中：1、账龄组合	9,303,431.34	100.00	753,345.28	8,550,086.06	8.10
2、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303,431.34	100.00	753,345.28	8,550,086.06	8.1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 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1,179,093.02	69.58	558,954.65	5,435,271.97	58.42	271,763.60
1-2年	1,809,051.97	11.26	180,905.20	3,236,973.67	34.79	323,697.37
2-3年	2,464,129.99	15.34	492,826.00	316,890.00	3.41	63,378.00
3-4年	316,890.00	1.97	95,067.00	313,207.70	3.37	93,962.31
4-5年	297,007.70	1.84	148,503.85	1,088.00	0.01	544.00
5年以上	1,088.00	0.01	1,088.00			
合 计	16,067,260.68	100.00	1,477,344.70	9,303,431.34	100.00	753,345.28

(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帐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海黄河有色金属公司	非关联方	7,399,987.47	1年以内	46.06
包头市环境保护局	非关联方	2,662,463.00	2-4年	16.57
包头市陆海商品砼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9,710.22	1年以内	8.09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帐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	非关联方	916,630.00	1年以内	5.70
内蒙古呼铁轨枕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38,522.59	1年以内	5.22
合 计		13,117,313.28		81.64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注释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905,842.39	99.99	611,506.52	100.00
1—2 年	4,906.12	0.01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41,910,748.51	100.00	611,506.52	100.00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前五名欠款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帐 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包头市石拐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21,000,000.00	1 年以内	50.11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9,962,612.96	1 年以内	47.63
海南区西水通达货运信息部	非关联方	712,397.43	1 年以内	1.70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科学研究院	非关联方	110,000.00	1 年以内	0.26
包头市汇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0.24
合 计		41,885,010.39		50.11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注释5、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分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9,020.36	100.00	164,150.18	164,870.18	50.11
其中：1、账龄组合	329,020.36	100.00	164,150.18	164,870.18	50.11
2、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29,020.36	100.00	164,150.18	164,870.18	50.11

分类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7,911,606.84	99.69		107,911,606.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5,215.45	0.31	98,815.86	236,399.59	29.48
其中：1、账龄组合	335,215.45	0.31	98,815.86	236,399.59	29.48
2、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8,246,822.29	100.00	98,815.86	108,148,006.43	0.09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情况如下：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00.00	0.24	40.00	6,995.09	2.09	349.75

账 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年						
2-3年						
3-4年	328,220.36	99.76	164,110.18	328,220.36	97.91	98,466.11
合 计	329,020.36	100.00	164,150.18	335,215.45	100.00	98,815.86

(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前五名欠款合计329,020.36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100.00%。

(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无应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注释6、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413,363.94	1,650,217.60	9,763,146.34	65,015,950.69		65,015,950.69
在产品	5,088,715.14	1,100,219.59	3,988,495.55	15,587,489.40		15,587,489.40
库存商品	2,996.65		2,996.65	127.14		127.14
周转材料	4,290,006.69		4,290,006.69	5,500,422.71		5,500,422.71
合 计	20,795,082.42	2,750,437.19	18,044,645.23	86,103,989.94		86,103,989.9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小计	
原材料		1,650,217.60				1,650,217.60
在产品		1,100,219.59				1,100,219.59
合 计		2,750,437.19				2,750,437.19

(3) 上述存货均未用于担保。

注释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96,034,126.39	12,154.11		96,046,280.50
机器设备	58,134,983.45	12,630.00		58,147,613.45
运输工具	8,182,292.44		5,194,911.65	2,987,380.79
小 计	162,351,402.28	24,784.11	5,194,911.65	157,181,274.74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1,742,288.95	2,635,495.44		14,377,784.39
机器设备	19,406,773.43	4,393,359.84		23,800,133.27
运输工具	2,376,836.18	436,807.38	1,663,246.88	1,150,396.68
小 计	33,525,898.56	7,465,662.66	1,663,246.88	39,328,314.34
固定资产净值	128,825,503.72			117,852,960.4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128,825,503.72			117,852,960.40

(2) 经分析,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上述固定资产有明显减值迹象,因而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本期固定资产计提折旧金额: 7,465,662.66 元。

注释8、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				
土地使用权	11,348,725.44			11,348,725.44
车位	100,000.00			100,000.00
小 计	11,448,725.44			11,448,725.44
二、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935,084.10	231,843.60		1,166,927.70
车位		2,166.67		2,166.67
小 计	935,084.10	234,010.27		1,169,094.37
三、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车位				
小 计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0,413,641.34			10,181,797.74
车位	100,000.00			97,833.33
合 计	10,513,641.34			10,279,631.07

(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注释9、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410,373.72	213,040.28
应付职工薪酬	80,599.28	19,889.63
亏损	1,852,178.58	1,852,178.58
合 计	2,343,151.58	2,085,108.49

注释10、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账款	753,345.28	723,999.42			1,477,344.70
其他应收款	98,815.86	65,334.32			164,150.18
存货跌价准备		2,750,437.19			2,750,437.19
合 计	852,161.14	3,539,770.93			4,391,932.07

注释11、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6,100,000.00
合 计		16,100,000.00

注释12、应付票据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00	65,000,000.00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合 计	70,000,000.00	65,000,000.00

注：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办理的的银行承兑汇票均由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释13、应付账款

(1) 余额情况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28,198,256.20	45,373,348.82
合 计	28,198,256.20	45,373,348.82

(2) 应付账款主要系未付材料款。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注释14、预收款项

(1) 余额情况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预收款项	5,973,195.18	13,257,284.17
合 计	5,973,195.18	13,257,284.17

(2) 预收款项主要系预收水泥款。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预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注释15、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		7,609,113.29	7,609,113.29	
二、职工福利费	130,366.99	1,389,981.84	1,520,348.83	
三、社会保险费		2,708,009.82	2,708,009.8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757,549.21	1,757,549.21	
2.基本养老保险费		621,506.58	621,506.58	

项 目	2011年12月 31日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支付额	2012年12月31 日
3.失业保险费		82,064.30	82,064.30	
4.工伤保险费		175,767.68	175,767.68	
5.生育保险费		71,122.05	71,122.05	
6.大额医疗救助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558.54	342,421.72	99,583.12	322,397.14
合 计	209,925.53	12,049,526.67	11,937,055.06	322,397.14

注释16、应交税费

税 种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307,024.86	823,055.22
企业所得税	-847,778.34	-847,778.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491.72	326,472.31
个人所得税	2,601.63	6,337.77
教育费附加	69,210.73	139,916.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140.50	93,277.80
合 计	1,738,691.10	541,281.47

注释17、其他应付款

(1) 余额情况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7,330,440.33	73,267,419.54
合 计	7,330,440.33	73,267,419.54

(2) 其他应付款主要系未付的往来款、暂收款等。

(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金额为5,678,392.81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占年末其他应付款 余额的比例(%)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5,678,392.81	1年以内	77.46
合 计	5,678,392.81		77.46

注释18、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	-------------	------	------	-------------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2,000,000.00
宁夏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注释19、资本公积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93,330,802.51			93,330,802.51
合 计	93,330,802.51			93,330,802.51

注释20、盈余公积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095,598.23			6,095,598.23
合 计	6,095,598.23			6,095,598.23

注释2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4,556,964.5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整+，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4,556,964.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724,608.11
减：提取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对股东的分配	-13,777,949.88
期末未分配利润	-9,945,593.48

注释2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177,379,765.06	320,671,048.42
其他业务收入	18,026,061.59	341,381.18
合 计	195,405,826.65	321,012,429.60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	185,489,433.09	307,084,340.88
其他业务成本	17,948,720.22	
合 计	203,438,153.31	307,084,340.88

注释2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城建税	1,069,537.48	646,938.48
教育费附加	458,373.21	277,259.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5,582.14	184,839.57
合 计	1,833,492.83	1,109,037.40

注释24、财务费用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息支出	1,128,622.67	1,918,749.83
减：利息收入	1,069,691.16	1,028,421.92
其他	2,384,411.68	203,276.92
合 计	2,443,343.19	1,093,604.83

注释2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坏账损失	789,333.74	-54,330.99
存货跌价准备	2,750,437.19	
合计	3,539,770.93	-54,330.99

注释2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140,777.04	42,600.72
罚款收入	20,420.00	38,000.00
鼓励类企业税收返还 注*1	332,410.00	7,403.00
福利企业即征即退增值税 注*2	1,595,418.49	3,190,836.98
粉煤灰综合治理补贴资金 注*3	110,600.00	227,499.00
其他	1,236.12	24,249.44
合 计	2,200,861.65	3,530,589.14

注：*1 如本附注五·（七）·1 所述公司享有鼓励类企业税收扶持政策，2012 年度公司

收到所得税返还 332,410.00 元。

注：*2 公司享有福利企业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优惠政策，2012 年度公司收到福利企业增值税返还 1,595,418.49 元；

注：*3 根据包头市经济委员会文件包经资环发（2009）176 号文收到粉煤灰综合利用补贴资金 110,600.00 元。

注释2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捐赠产成品	37,783.82	44,643.88
固定资产处理	32,318.82	
罚金	261.44	
其他		1,666.67
合 计	70,364.08	46,310.55

注释28、所得税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本期计提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	-258,043.09	-1,817,616.63
合 计	-258,043.09	-1,817,616.63

注释 2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724,608.11	-3,962,107.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39,770.93	261,118.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65,662.66	7,640,295.19
无形资产摊销	234,010.27	231,843.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458.22	1,466.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 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28,622.67	1,918,749.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043.09	-1,896,479.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65,308,907.52	-39,461,617.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14,048.68	-672,758.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04,501.90	49,006,741.64
其他	-2,500,000.00	-32,5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76,317.85	-19,432,746.1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06,701.10	10,247,024.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47,024.81	61,521,375.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40,323.71	-51,274,350.68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关联方认定标准说明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公司母公司情况说明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	乌海	刘建良	水泥、熟料的生产、销售

续表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38,400	55	55	明天控股有限公司	70146389-2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	79716309-2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11412481-0

(二) 关联方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企业名称	定价方式	2012年度		2011年度		备注
		金额	占年度购货%	金额	占年度购货%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市场价	66,769,230.85	20.51	192,319,429.83	100.00	熟料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市场价			634,615.37		过轨费
包头明天科技有限公司	市场价	360,000.00	100.00	360,000.00	100.00	通勤费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价			1,044,532.18	100.00	商标使用费
合计		67,129,230.85		194,358,577.38		

2、销售商品

企业名称	定价方式	2012年度		2011年度		备注
		金额	占年度销货%	金额	占年度销货%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价	394,031.00	100.00			固定资产处置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市场价	11,610,913.72	6.55	16,425,415.56	5.12	水泥

企业名称	定价方式	2012年度		2011年度		备注
		金额	占年度销货%	金额	占年度销货%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市场价	17,948,717.94	100.00			熟料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价	2,803,061.07	100.00			汽车
合计		32,756,723.73		16,425,415.56	5.12	

3、租赁

企业名称	定价方式	2012年度	2011年度	备注
		金额	金额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价	3,450,000.00	3,500,000.00	储运站租赁费
合计		3,450,000.00	3,500,000.00	

注：本公司与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租赁协议》，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司的储运站铁路专用线及站内设施出租给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租赁期为2012年1月1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止。

4、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内 容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2012-09-05	2013-09-05	承兑汇票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 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107,911,606.84
小 计		107,911,606.84
其他应付款		
上海益凯国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3,102,905.83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5,678,392.81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0,969.00	
小 计	7,009,361.81	73,102,905.83

项 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9,962,612.96	
小 计	19,962,612.96	
应付账款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1,491,911.33
小 计		21,491,911.33

八、或有事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有必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公司无其他有必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3年2月20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370000228007483

名称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 济南市经十路13777号中润世纪广场18号楼14层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王效治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实收资本 伍佰万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资本(金)验证、审计、会计咨询、会计培训。
 一般经营项目：*



成立日期 二〇〇〇年八月十四日

营业期限 二〇〇〇年八月十四日至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四日

副本数：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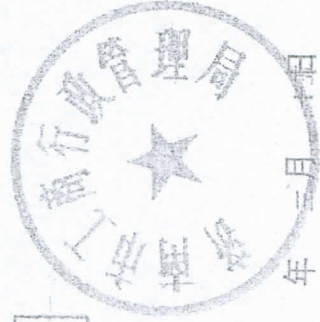
须知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是企业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的凭证。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住所的醒目位置。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5.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 每年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应当参加年度检验。
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被吊销后，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8. 办理注销登记，应当交回《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9.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遗失或者毁坏的，应当在公司登记机关指定的报刊上声明作废，申请补领。

年度检验情况

 	 	
--	--	--

请于3月1日至6月30日
提交年检材料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四日